

栖霞市桃村镇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桃村镇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大力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五公开”，制定了《桃村镇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制度。成立政府信息公开专门机构，安排专门人员，扎实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监督、依申请公开渠道管理、平台维护建设及保障等工作，努力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

1. 主动公开情况。根据《条例》相关规定，桃村镇政府通过栖霞市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26 条，包括机关简介 1 条、财政信息 3 条、行政执法 9 条、项目实施 19 条通知公告 30 条等内容。

2. 依申请公开情况。本行政机关 2021 年收到 1 件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较上年增加 100%。及时答复 1 件。未收费。内容涉及房屋产权等信息。为保证依申请公开工作开展，不断规范依申请文件的接收、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归档等工作流程，严格按照“一事一议”制度对依申请事项协调市直相关职能部门和法律顾问对相关信息进行审核研究，依法依规答复。

3.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根据《条例》要求，桃村镇政府制定

了《桃村镇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提升信息发布的制度化、规范化。同时加强网站、微信公众号的日常管理工作，依法公开政府文件和政务信息。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根据新版《条例》要求更新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主动配合市政务公开办对政府网站进行科学管理，全面提升政府网站的人性化、智能化、集约化，便于公众查询。

5. 监督保障情况。根据《条例》要求，桃村镇政府成立信息公开专门机构，加强组织管理，明确工作责任分工。并组织培训相关人员，提升我镇政务公开水平和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我镇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以下几个方面：1、信息公开不及时，有些主动公开信息发布滞后。2、发布信息版面不规范，简单粗暴的复制粘贴，导致部分图片无法显示。

下一步措施：1、将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对需要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及时同步发布。2、抽调精干人员到上级业务部门培训，进一步提升全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我镇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本年度未收取相关费用。

2. 主动公开政务信息在栖霞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桃村镇政府微信公众号以动态新闻稿件为主。

3. 2021年，我镇未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桃村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7日